

东莞松山湖高新区管委会商务与投资促进局

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政务服务中心

松商投发〔2025〕1号

关于开展2025年《东莞松山湖高新区支持
台湾青年创新创业实施办法》政策
资金申报受理的通知

园区各有关单位:

根据《东莞松山湖高新区支持台湾青年创新创业实施办法》（松山湖发〔2023〕14号），现开展2025年度政策资金申报受理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受理形式和时间

本次政策资金线上受理申报时间为2025年7月7日至7

月 20 日。申报项目通过线上初审后，申报单位根据相关要求，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至 8 月 1 日提交纸质申报材料。

二、受理申报对象

符合政策扶持范围内的台湾青年创业企业。

三、申报资料

按照具体申报类别和要求，填报相应申请表，提交相关资料，详见后附的申报指南。

四、申报时限与方式

自 2025 年 7 月 7 日起至 2025 年 7 月 20 日 17 时，申报单位可通过线上渠道办理。登录“企莞家”企业综合服务平台（<https://zwfw.dg.gov.cn/dgecsp/#/xzc>），搜索点击“松山湖高新区支持台湾青年创新创业资金申报项目”，选择意向申报的项目，点击“申报入口”进行网上申报。待审核通过之后，将审核后带水印的资料打印胶装成册（勿使用非纸类封皮和夹套、金属装订），签字、盖公章和骑缝章，一式四份（其中一份必须是原件，其余可以是复印件）交至：东莞市松山湖礼宾路 2 号松山湖市民中心 A5-A24 号窗口（松山湖市民中心实行“预约优先+现场派号”制度，为提高企业的办事体验，减少现场等待时间，建议企业通过“松山湖市民中心”、“i 莞家”公众号和“i 莞家”APP 等渠道提前预约后合理安排时间到厅办理，预约路径依次选择“政策申报”、“政策兑现综合业务”）。

五、联系咨询方式

申报企业详细阅读本通知及申报指南（附件2），有疑问请及时联系咨询。

（一）政策咨询

联系人：贾超越，电话：0769-22898943

（二）申报辅导（线上系统）

联系人：黄耀健，电话：15602603507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 东莞松山湖高新区支持台湾青年创新创业
实施办法（松山湖发〔2023〕14号）

2. 2025年《东莞松山湖高新区支持台湾青年
创新创业实施办法》政策资金申报指南

东莞松山湖高新区管委会
商务与投资促进局



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
开发区政务服务中心



2025年6月16日

(业务咨询联系人: 贾超越 22898943)

(系统操作联系人: 刘浩彬 22822222-8018)



东莞松山湖高新区管委会商务与投资促进局

2025 年 6 月 16 日印发
